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FAR EAST GLOBAL GROUP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0830



2014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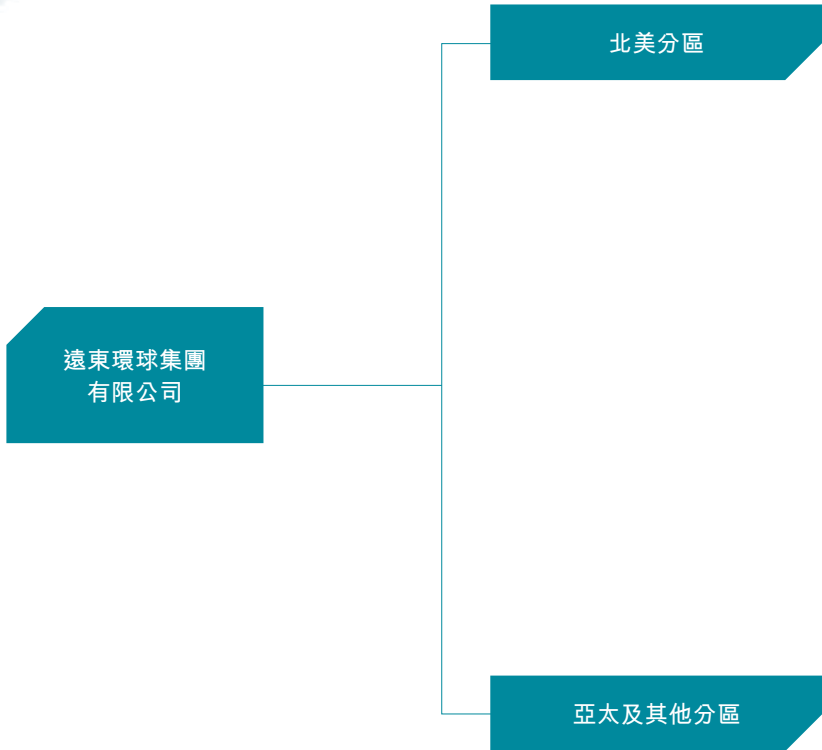
目錄

- 2 公司業務架構
- 3 董事局及委員會
- 4 公司資料
- 5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5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 16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17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9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1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2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40 其他資料

Contents

- 45 Corporate Structure
- 46 Board of Directors and Committees
- 47 Corporate Information
- 48 Chairman's Statement
- 53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 58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 59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 60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 62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 64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 65 Notes to the Unaudited Condensed Financial Statements
- 83 Other Information

公司業務架構



董事局及委員會

董事局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周 勇

執行董事

張毅鋒(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毅堅(副主席)

王 海(聯席行政總裁)

陳善宏

秦吉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勁松

HONG Winn

鄭心怡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周勁松, CPA(主席)

HONG Winn

鄭心怡

薪酬委員會

周勁松(主席)

周 勇

張毅鋒

HONG Winn

鄭心怡

提名委員會

周 勇(主席)

張毅鋒

周勁松

HONG Winn

鄭心怡

附註：

1. 張毅鋒先生於2014年3月11日獲委任為副主席兼執行董事，於2014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自2014年7月16日起兼任行政總裁。
2. 朱毅堅先生於2014年7月16日獲委任為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3. 王海先生於2014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獲委任為行政總裁，於2014年7月16日調任聯席行政總裁。
4. 秦吉東先生於2014年3月1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5. 張哲孫博士退任副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及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4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周 勇
張毅鋒

公司秘書

劉淑賢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FS Limited
P.O. Box 1093
Queensgate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柴灣
新業街8號
八號商業廣場16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發銀行澳門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830

公司網址

www.fareastglobal.com

財務日誌

中期業績公佈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至十二日

(包括首尾兩天)

派發中期股息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業績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0.40億元，同比增長26.3%；實現營業額港幣7.25億元，同比下跌7.8%；每股盈利為港幣1.87仙，同比增加26.3%。董事局(統稱「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5仙。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環球經濟平穩發展，期內集團加強北美地區的管理力度，致力提高營運效益。北美與亞太地區業務並行發展，營業額側重於北美而成交額側重於亞太地區。同時在如澳門等對高端玻璃幕牆需求頗高的地區集中力度開發。

北美地區

美國經濟復蘇已經展現明顯趨勢，各地開發項目投標活躍，招標活動保持2013年的強勁趨勢。加拿大的多倫多、蒙特利爾及溫哥華，亦保持增長的趨勢。北美當地玻璃幕牆公司借助反傾銷調查的結果重新崛起，在投標方面相當進取，而在北美沒有當地廠房的亞洲競爭對手則轉攻為守。集團在北美的本地化戰略經營將在這方面持續優勢。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集團加強北美的管控，優化美國及加拿大的組織架構，從香港向當地委派若干高管。北美地區在上半年注重加強管理，控制成本和優化各工廠的產能協調工作，並做好現有工程，所以中標量偏低，期望在下半年加大投標方面的力度。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亞太及大中華區

亞太地區受惠於澳門娛樂業及度假村的發展而獲得多項重大工程。香港市場向母公司承接的工程進行順利，有助於未來進一步的合作。本集團於澳大利亞的業務已經得到收益，當地企業也開始認同遠東環球的能力。

上半年港澳地區投標活躍，其他地區中標量均不及港澳，下半年本集團將增加這些區域的投標活動。

新承接工程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新承接工程共7項，合約總額約為港幣11.28億，其中北美地區佔21%；大中華地區佔79%。新承接工程包括澳門美高梅路氹酒店、澳門路易十三酒店、加拿大蒙特利爾的L'Avenue、加拿大溫哥華交易所、美國馬里蘭州美高梅賭場酒店第一期設計合約等。

在建工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建工程總額約為港幣37.01億元，其中未完成合約額約為港幣28.01億元。

企業管治

集團嚴格遵守法律法規，透過董事局有效監察，加強與投資界溝通，及時發佈相關資訊，令投資者對公司有深入認識與瞭解，從而促進企業管治水平不斷提升。

集團建立完整的企業制度，完善公司治理，規範經營運作。針對市場形勢變化，及時調整策略，發揮各專業決策小組的職能與作用，強化各業務單元區域化管理、專業化的管治能力。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財務管理

集團對財務管理採取集中管控原則，強化財務資源及優化債務結構，不斷檢討與完善內控機制，與財務管理相關的制度與措施均由總部統一制定並監控。合理配置財務資源，從而保證公司持續、健康的發展。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銀行存款為港幣2.05億元，總借款為港幣3.26億元，淨借貸比率為11.7%，財務狀況穩健有加，同時擁有已承諾而未動用的信貸額度港幣13.19億元，以備未來業務發展之需要。

人力資源管理

人力資源工作重心為針對不同區域的業務規模和特點，優化組織架構，加強各區域的高管配置、提高人員素質、實行區域化專業管理，探討各項創新激勵體系，關注人才穩定，加大培養力度，以配合集團業務發展的需要。

業務展望

集團將繼續增加在各地區的高端幕牆市場份額，提高競爭力及盈利能力。

北美地區方面，2014年美國建築業新開工總額預計將超過5,000億美元，預計同比增長5%，估計2011年至2015年美國幕牆業務年平均增長率為7.7%。2014年，加拿大對建築業的投資預計超過3,000億美元，而目前與幕牆業務相關的商業樓宇以及公共設施訂單都比較活躍。將會為集團帶來良好的商機。

港澳地區方面，未來5至10年，香港的發展計劃以及港珠澳大橋的建成，都將給香港經濟、建築業注入新的活力。澳門的度假村及娛樂事業頻頻推出各類新的項目，有助於集團在澳門地區業務的持續增長。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中國大陸方面，摩天大樓的發展數量保持增長，將帶動區內玻璃幕牆行業的良好發展，集團會以差異化經營模式，積極開拓市場。

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向母公司中國建築國際購入海悅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海悅建築」)全部股權。海悅建築是一間持有「香港一般建築承建商註冊證明書」的建築公司，在香港曾經承接過多項樓宇建築工程，有良好的工程記錄。集團已經開展市場調研與人力資源調配，尋求開展香港總承包的業務。

經營策略

集團將繼續實施在北美及亞太區(包括中國內地)均衡分佈的策略。保持在高端幕牆市場上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將繼續為集團的總體方針。在北美，集團將專注私人開發商的招標項目，以確保日後項目於該地區的良好利潤。正在對所有中國幕牆公司進行的反傾銷調查證明，相對於其他競爭對手，集團的當地化策略更加有效。

集團將繼續專注澳門新賭場建築的最新進展，尋求與母公司合作的可能，以確保獲得優質項目。通過高質量產品尋求差異化的商業模式將成為集團在中國內地捕捉商機的手段。集團一直與母公司有良好之合作關係，並期待在不同市場及項目上的進一步合作以增強協同效應。集團將繼續發掘投資機會，集團正在探索不同區域的投資機會，主力尋找穩健、持續性強的運營資產項目。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優秀的人力資源管理及項目管理模式對集團業績至關重要。集團將致力於設計、採購、加工、運輸、施工及安全監控的完善管理。集團亦將致力僱用及留住人才並利用來自不同地區跨界工作之人才庫來提升員工的整體工作效率。集團將積極參與社區關懷活動，以保持其健康的企業公民形象。

公司使命

集團致力提供按時、環保及高質素之服務，提高客戶信心，穩固高端幕牆領導地位。

致謝

藉此機會，本人謹此對各位董事及高管的英明領導、各位股東及客戶的大力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深表謝意。

承董事局命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周勇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錄得總收益港幣7.25億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86億元)，較去年同期下跌7.8%。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0.40億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0.32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3%。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87仙(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48仙)，較去年同期增加26.3%。

於回顧期內，集團以港幣200萬元現金代價從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Barkgate Enterprises Limited收購海悅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海悅建築」)全部股權。有關收購事項被認為是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並已採納合併會計處理方式，猶如海悅建築自其首度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已被合併。綜合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分部分析

回顧期內，北美分區實現營業額港幣4.41億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17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7%。該營業額佔本集團收益約60.8%。回顧期內，北美分區專注執行現有項目及重組區內高級管理層架構。香港總部亦已委派數名資深員工進駐北美分區，以加強該區的管理及成本控制。經過管理層不懈努力，成功扭虧為盈。回顧期內，北美分區產生毛利港幣0.13億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毛損港幣0.2億元)。

北美分區現正致力完成製造、設計及安裝成本超出預期的舊有問題項目。該區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加緊就新合同投標。北美分區預期日後將會承接更多項目，而在新管理層帶領之下，該區將會產生更多利潤，運作亦將更為順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大中華地區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港幣2.92億元減少港幣1.03億元，即35.3%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港幣1.89億元，主要由於香港若干項目如啟德郵輪碼頭及新國際郵件中心已於二零一三年竣工，而澳門新項目如永利路氹項目、美高梅路氹項目及路易十三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仍處於初步階段。因收益下跌致使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港幣0.61億元減少港幣0.07億元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港幣0.54億元。

近年建造業市場蓬勃，為樓宇建築分部業務增長帶來多個機遇。然而，物料及勞工成本上升，致使投標更為審慎。作為長期資源規劃及成本控制措施的一部份，該分部一直為畢業生及資深專業人士提供更多培訓機會，以增強團隊競爭力，為於日後承接更多項目作好準備。

隨着澳洲及英國項目貢獻新增收益，來自亞洲及其他地區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港幣0.77億元增加港幣0.18億元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港幣0.95億元，而集團之毛利則為港幣0.37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0.17億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下跌6%至港幣0.93億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0.99億元)，主要歸功於為改善資源配置及提高效率而進行的分部架構重組。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之財務費用為港幣0.05億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0.03億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增加，而導致期內財務費用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新承接工程合約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已獲得總值約港幣11.28億元之新合約。主要新合約包括：

- 澳門路氹城美高梅路氹項目
- 澳門路易十三項目
- 加拿大溫哥華證券交易所
- 加拿大蒙特利爾之L'Avenue項目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集團一般以內部所產生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信貸融資為其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於項目營運資金融資提取港元銀行借貸，集團錄得銀行及現金結餘港幣2.05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0億元，其中集團計及海悅建築金額港幣0.97億元)，及集團總借款港幣3.26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83億元，其中集團計及海悅建築金額港幣5億元)。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淨借貸比率(淨借款除以淨資產總額)約11.7%(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海悅建築淨借款港幣4.03億元影響後為7%)。此外，集團之銀行未提用信貸(包括履約保證融資、營運資金融資及貸款融資)約港幣13.19億元，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業務發展及擴張。集團之借款主要以浮息為基礎，並無通過任何利率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總額到期情況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	109,401	157,46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85	8,37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16,585	617,217
總借款	326,571	783,058

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存款貨幣組合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重列)
美元	26	28
港幣	48	40
人民幣	16	7
加幣	1	18
澳元	2	4
澳門幣	3	1
其他	4	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為港幣11.52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36億元)，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港幣0.22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0.22億元)及儲備約港幣11.30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港幣11.14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庫務政策

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集中處理庫務事宜，旨在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大部份現金均為港元或美元短期存款。集團對其流動資金及財務要求均作出經常性之審查。就預期新投資或到期銀行貸款，集團將在考慮新融資時，同時維持適當之資產負債水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僱用合共1,348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2名)員工。集團訂有具成效之管理層獎勵政策及具競爭力之薪酬，務求令管理層、僱員及股東之利益達成一致。集團在訂立其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當時市況及有關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並會不時作出檢討。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金供款，以及酌情花紅及發放購股權等獎勵。

外匯風險

集團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營運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之若干銷售或購買，而該等銷售或購買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澳元、加幣、英鎊及澳門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制訂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主要外幣。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3	725,244	786,441
營業成本		(621,259)	(725,543)
毛利		103,985	60,89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8,546	30,358
行政費用		(92,648)	(99,333)
分銷及銷售費用		(9,268)	(5,177)
經營溢利／(虧損)		10,615	(13,254)
財務費用	5	(4,790)	(2,830)
稅前溢利／(虧損)	6	5,825	(16,084)
所得稅扣抵稅額	7	15,691	25,454
本期溢利		21,516	9,370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40,386	31,969
非控股權益		(18,870)	(22,599)
		21,516	9,370
每股盈利(港仙)	9		(重列)
基本及攤薄		1.87	1.48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本期溢利	21,516	9,370
其他全面收益		
<i>將可能會重分類到利潤的項目</i>		
折算境外經營產生的匯兌差額	(8,454)	(3,166)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改變之虧損	-	(13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454)	(3,296)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3,062	6,074
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34,431	29,569
非控股權益	(21,369)	(23,495)
	13,062	6,074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7,899	162,627
商譽	11	138,149	138,149
未完成工程合約		3,978	11,934
按金及預付款		1,644	7,216
可供出售之投資		18,564	18,564
遞延稅項資產		129,411	117,564
		449,645	456,054
流動資產			
存貨		25,667	17,650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		570,134	563,4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	414,705	356,719
按金及預付款		23,319	14,870
應收一中介控股公司款		-	96,470
應收集團系內公司款		62,818	396,248
可收回稅項		2,981	9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204,990	310,452
		1,304,614	1,756,800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3	109,401	157,463
欠客戶合約工程款		30,409	22,550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4	212,341	258,650
金融租賃應付款		1,017	1,087
應付稅項		7,487	11,470
應付股息		10,778	-
應付集團系內公司款		-	45,255
客戶預付工程款		83,995	-
		455,428	496,475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流動資產淨值		849,186	1,260,3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98,831	1,716,37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21,555	21,555
股本溢價及儲備		1,130,142	1,114,30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151,697	1,135,860
非控股權益		(75,834)	(54,465)
		1,075,863	1,081,39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3	217,170	625,595
金融租賃應付款		3,900	4,280
遞延稅項負債		1,898	5,109
		222,968	634,984
		1,298,831	1,716,379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份		以股份為基礎			投資	外幣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	
	股本	溢價賬	特別儲備	付款儲備	重估儲備	兌匯儲備	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原列	21,555	898,654	-	4,636	(997)	8,163	12	161,836	1,093,859	35,277	1,129,136	
共同控制合併之影響(附註1)	-	-	(2,000)	-	-	-	-	21,894	19,894	-	19,894	
重列	21,555	898,654	(2,000)	4,636	(997)	8,163	12	183,730	1,113,753	35,277	1,149,030	
期內溢利(重列)	-	-	-	-	-	-	-	31,969	31,969	(22,599)	9,370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 改變之損失	-	-	-	-	(130)	-	-	-	(130)	-	(130)	
折算境外經營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2,270)	-	-	(2,270)	(896)	(3,16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0)	(2,270)	-	31,969	29,569	(23,495)	6,074	
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 而控制權並無變動	-	-	(1,254)	-	-	-	-	-	(1,254)	1,254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重列)	21,555	898,654	(3,254)	4,636	(1,127)	5,893	12	215,699	1,142,068	13,036	1,155,104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本公司股東應佔

	以股份為基礎								非控股		
	股本	溢價	特別儲備	付款儲備	重估儲備	外幣兌換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原列	21,555	898,654	(1,254)	4,636	(937)	5,844	12	201,521	1,130,031	(54,465)	1,075,566
共同控制合併之影響(附註a)	-	-	(16,000)	-	-	-	-	21,829	5,829	-	5,829
重列	21,555	898,654	(17,254)	4,636	(937)	5,844	12	223,350	1,135,860	(54,465)	1,081,395
期內溢利	-	-	-	-	-	-	-	40,386	40,386	(18,870)	21,516
折算境外經營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5,955)	-	-	(5,955)	(2,499)	(8,45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955)	-	40,386	34,431	(21,369)	13,062
應付二零一三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8)	-	-	-	-	-	-	-	(10,778)	(10,778)	-	(10,778)
派發溢利(附註b)	-	-	(7,816)	-	-	-	-	-	(7,816)	-	(7,81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1,555	898,654	(25,070)	4,636	(937)	(111)	12	252,958	1,151,697	(75,834)	1,075,863

附註：

- 於期內產生之特別儲備是源自與海悅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海悅建築”)之共同控制下之合併。此金額為收購價與被收購公司之股本及減除已分派予前股東之差額。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特殊儲備減少是由於集團重組前派發儲備予海悅建築之前股東。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0,820)	(258,8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148)	(11,1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78
已收利息	753	316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395)	(10,60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財務費用	(4,790)	(2,830)
銀行貸款(償還)／提取	(456,487)	85,794
償還集團系內公司借款	-	(100,000)
收回／(給予)一中介控股公司墊款	96,470	(108,174)
收回集團系內公司墊款	312,308	204,105
償還金融租賃應付款	(450)	(514)
根據共同控制合併支付集團系內公司	(2,000)	-
派發儲備予前股東	(7,816)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2,765)	78,3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97,980)	(191,08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7,482)	(86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0,452	433,62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990	241,681
現金或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204,990	241,681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閱讀，其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列示，即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本集團以港幣2,000,000元之現金向一中介控股公司—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Barkgate Enterprises Limited購入海悅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海悅建築」)全部股權權益。

上述轉讓海悅建築(「被收購公司」)全部股權權益被認為是共同控制合併事項。因此，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已使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猶如被收購公司從首次受本集團及被收購公司之控制方控股當日開始已被合併。綜合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已經相應重列。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 編製基準(續)

合併被收購公司對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之影響總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原列) 港幣千元	合併被 收購公司 港幣千元	合併調整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重列)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86,441	-	-	786,441
營業成本	(725,543)	-	-	(725,543)
毛利	60,898	-	-	60,89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9,095	1,263	-	30,358
行政費用	(99,191)	(142)	-	(99,333)
分銷及銷售費用	(5,177)	-	-	(5,177)
經營(虧損)/溢利	(14,375)	1,121	-	(13,254)
財務費用	1,567	1,263	-	2,830
稅前虧損	(15,942)	(142)	-	(16,084)
所得稅扣抵稅額	25,454	-	-	25,454
本期溢利/(虧損)	9,512	(142)	-	9,370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32,111	(142)	-	31,969
非控股權益	(22,599)	-	-	(22,599)
	9,512	(142)	-	9,370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 編製基準(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原列) 港幣千元	合併被 收購公司 港幣千元	合併調整 (附註)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重列)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624	3	-	162,627
商譽	138,149	-	-	138,149
未完成工程合約	11,934	-	-	11,934
按金及預付款	7,216	-	-	7,216
可供出售之投資	18,564	-	-	18,564
遞延稅項資產	117,564	-	-	117,564
	456,051	3	-	456,054
流動資產				
存貨	17,650	-	-	17,650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	563,455	-	-	563,4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56,719	-	-	356,719
按金及預付款	14,870	-	-	14,870
應收一中介控股公司款	-	96,470	-	96,470
應收集團系內公司款	4,376	391,872	-	396,248
可收回稅項	936	-	-	9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213,404	97,048	-	310,452
	1,171,410	585,390	-	1,756,800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 編製基準(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原列) 港幣千元	合併被 收購公司 港幣千元	合併調整 (附註)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重列)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7,463	-	-	157,463
欠客戶合約工程款	22,550	-	-	22,550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 應計費用	224,341	34,309	-	258,650
金融租賃應付款	1,087	-	-	1,087
應付稅項	11,470	-	-	11,470
應付集團系內公司款	-	43,255	2,000	45,255
	416,911	77,564	2,000	496,475
流動資產淨值	754,499	507,826	(2,000)	1,260,3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10,550	507,829	(2,000)	1,716,379
股本及儲備	1,130,031	7,829	(2,000)	1,135,860
非控股權益	(54,465)	-	-	(54,465)
非流動負債	134,984	500,000	-	634,984
	1,210,550	507,829	(2,000)	1,716,379

附註： 合併調整是收購被收購公司之代價與被收購公司之股本之差額。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列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二零一三年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i) 期內，集團首度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款項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投資實體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期內，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續)

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 (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第9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性生效 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的 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管制遞延帳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³
年度改進項目	2010-2012年的年度改進 ¹
年度改進項目	2011-2013年的年度改進 ¹

- 附註： 1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部份後釐定。

集團已經開始評估這些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其中若干的影響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可能對信息披露造成變化，並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某些項目重新計量。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向中介控股公司－中國建築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Barkgate Enterprises Limited購入海悅建築全部股權權益，是項交易被認為是共同控制合併事項，有關會計政策如下。

業務合併－共同控制合併

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乃根據會計指引第5項「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處理。在應用合併會計法時，該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財務報表項目會被包括在綜合財務報告內，該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合併猶如開始於該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首度成為被控制方控制之日期。

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資產淨值按控制方的賬面值合併。在控制方之權益持續之情況下，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超過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之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綜合收益表包括每一個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而其期間為財務報表最早之披露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開始處於共同控制之日起計的期間(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考慮共同控制合併之日期。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i) (續)

業務合併—共同控制合併(續)

綜合收益表亦考慮到控制方之非控股權益應佔損益。共同控制合併完成後，合併實體或業務之保留溢利會轉撥至本集團之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比較數字，已假設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結算日或首次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而呈列。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集團主要從事外牆工程業務。本集團的營業額代表工程合同收益。

本集團主要根據項目的地理位置而劃分三個呈報分部如下：

- 北美包括位於美國及加拿大的項目。
- 大中華包括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澳門的項目。
- 亞洲及其他包括位於新加坡、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智利、澳大利亞及英國的項目及所有分部的保養項目。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分部業績呈列如下：

	營業額		毛利		分部業績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呈報分部						
北美	441,158	417,139	13,292	(19,999)	(32,954)	(71,614)
大中華	189,228	291,963	54,142	61,011	37,561	47,440
亞洲及其他	94,858	77,339	36,551	19,886	26,157	32,324
綜合總額	725,244	786,441	103,985	60,898	30,764	8,150
未分配之行政開支					(20,273)	(23,94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4	2,538
財務費用					(4,790)	(2,830)
稅前溢利／(虧損)					5,825	(16,084)
所得稅扣抵稅額					15,691	25,454
本期溢利					21,516	9,370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銀行利息收入	753	316
撥回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	22,744
雜項收入	7,793	7,298
	8,546	30,358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應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4,576	1,264
應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貸款利息	74	146
金融租賃開支	140	157
其他財務費用	-	1,263
已產生的財務費用總額	4,790	2,830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稅前溢利／(虧損)

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完成工程合約攤銷	7,956	10,620
折舊	5,950	3,915

7 所得稅扣抵稅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062)	-
本期稅項 — 海外 期內撥備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64 (193)	1,172 (2,946)
	2,571	(1,774)
遞延稅項	(15,200)	(23,680)
本期所得稅扣抵稅額	(15,691)	(25,454)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所得稅扣抵稅額(續)

香港利得稅乃以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6.5%)。

其他地區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稅收乃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當前稅率，根據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已確認的股息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仙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派發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無)	10,778	-

董事局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向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5仙(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0.5仙)，總額約為港幣10,778,000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10,778,000元)。該中期股息未於期內確認為負債。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0,386	31,969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55,545	2,155,545
		(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1.87	1.48

期內，由於本公司沒有潛在構成攤薄發行之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集團使用約港幣5,148,000元(二零一三年同期：約港幣11,195,000元)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707
減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58)
賬面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419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將自該業務合併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之賬面值已分配至與Gamma North America, Inc.及其北美分部之附屬公司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計算使用價值所作之主要假設乃與本期間之貼現率、增長率及預計毛利率及營業額有關。本集團乃以反映市場現時對金錢時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在地區之長期平均經濟增長率。預計毛利率及營業額乃基於市場發展之過往慣例及預期。

集團根據董事批准未來五年之最近期財務預算以3%之增長率按剩餘年期編製現金流量預測。該增長率並未超逾相關市場之平均長期增長率。用以貼現預計現金流量之增長率介乎20.12%至21.27%。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作出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零—30日	98,459	58,628
31—60日	38,425	55,538
61—90日	29,686	9,764
90日以上	37,553	14,171
應收保固金	204,123 172,914	138,101 161,204
其他應收款	377,037 37,668	299,305 57,4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414,705	356,719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預期於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之應收保固金金額約為港幣126,16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0,499,000元)。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銀行及其他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109,401	157,463
於第二年償還	585	8,378
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	216,585	617,217
	326,571	783,058
減：於十二個月內支付之款項	(109,401)	(157,463)
於十二個月後支付之款項	217,170	625,595

	港元 港幣千元	加幣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 三十日銀行貸款	200,000	52,367	74,204	326,571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銀行貸款	640,000	62,537	72,721	775,258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	-	7,800	7,8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銀行及 其他借款	640,000	62,537	80,521	783,058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平均利息率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重列)
銀行貸款	3.15%	2.58%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	3.30%

14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包括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貿易應付款：		
零—30日	75,998	117,664
31—60日	22,998	24,140
60日以上	23,098	15,426
應付保固金	122,094 34,238	157,230 32,52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56,332 56,009	189,753 68,897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12,341	258,65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預期於超過十二個月後到期的應付保固金約為港幣4,072,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295,000元)。

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0,000,000	100,000	2,155,545	21,555

16 關連人士交易

與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向集團系內公司收取之工程費	66,630	2,353
向集團系內公司收取之工程管理服務費	45,297	10,443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一)向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5仙(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每股港幣0.5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獲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凡擬獲取中期股息資格者，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155,545,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除非另獲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為期十年。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本集團僱員或其他參與人士獲授予或行使購股權，亦無任何購股權遭註銷或作廢。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其他資料(續)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有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附註)
陳善宏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0,000	0.002
秦吉東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900,000	0.042

附註：該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2,155,545,000股普通股)計算。

其他資料(續)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國際」)

董事姓名	所持有的	所持有的	總計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³⁾
	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¹⁾	購股權 ⁽²⁾		
周 勇	2,273,780	959,247	3,233,027	0.083
張毅鋒	296,000	61	296,061	0.008
陳善宏	28,800	-	28,800	0.001
秦吉東	250,000	-	250,000	0.006

附註：

1. 此乃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所持有的權益。
2. 此乃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所持有的中國建築國際購股權的權益，以根據中國建築國際購股權計劃(「中國建築國際計劃」)認購相關普通股。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授出，行使期為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三日，歸屬期為自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每股購股權行使價為港幣0.2254元。
3. 該百分比乃根據中國建築國際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3,892,398,927股普通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除該計劃及中國建築國際計劃外，回顧期內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集團系內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除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任何可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或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計	百分比 ⁽¹⁾
加寶控股有限公司(「加寶」)	實益擁有人	1,537,983,279	1,537,983,279	71.35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建築國際」)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596,403,279	1,596,403,279	74.06
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海外」)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596,403,279	1,596,403,279	74.06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股份」)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596,403,279	1,596,403,279	74.06
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 (「中建總」)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596,403,279	1,596,403,279	74.06

其他資料(續)

附註：

1. 該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2,155,545,000股普通股)計算。
2. 加寶為中國建築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中國建築國際被視為於加寶所持有的同一批1,537,983,279股股份以及中國建築國際另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持有的58,42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中國海外擁有中國建築國際約57.00%的股份權益，中國海外則為中建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建股份乃中建總的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中國海外、中建股份及中建總各被視為於中國建築國際間接持有的同一批1,596,403,27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或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董事局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紀律守則。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中期報告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進行的所有證券交易均有遵守標準守則。

賬目審閱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資料的變動

除於本中期報告「董事局及委員會」一節內所披露的資料外，自二零一三年年報發出的日期起，本公司董事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FAR EAST GLOBAL GROUP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0830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022951